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案件名称 | 青岛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欧力士（中国）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 |
| 交易概况（限200字内） | 青岛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青岛国信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称“**青岛海洋集团**”）与欧力士（中国）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欧力士中国**”）签署协议，拟共同新设一家合营企业（“**本次交易**”），合营企业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本次交易后，青岛海洋集团和欧力士中国分别持有合营企业55%和45%的股权，青岛海洋集团和欧力士中国共同控制合营企业。 |
|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每个限100字以内） | 1. 青岛海洋集团
 | 青岛海洋集团于2018年5月21日成立于山东省青岛市，主要从事现代海洋渔业、海洋生物医药、航运物流、海洋装备和海洋新材料等业务。青岛海洋集团的最终控制人为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信集团**”），其主要业务包括现代海洋产业、综合金融、城市功能开发、城市运营服务等。 |
| 1. 欧力士中国
 | 欧力士中国于2021年9月18日成立于山东省青岛市，主要从事产业投资、融资租赁、数字科技、地产、健康、咨询、贸易等业务。欧力士中国的最终控制人为欧力士株式会社与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海发集团**”）。欧力士株式会社为东京证券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业务为企业金融服务、维修租赁、房地产、私募投资、特许经营、环境能源、保险、银行信贷、飞机船舶及海外金融服务等。海发集团是青岛市市直大型国有企业，聚焦资本运营和产融服务、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航运物流和国际贸易、影视文化投资与运营四大主业，主要包括产投、产城、文化、智造、贸易五大产业板块。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1. 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2. 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3. 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4.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5.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6. 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备注 | **横向重叠**：2024年中国境内股权投资市场：青岛海洋集团：[0-5]%；欧力士中国：[0-5]%；合营企业（预估）：[0-5]%；各方合计：[0-5]% |